

計劃簡介 Introduction

「理性溝通」的觀念自於哈伯瑪斯 (J. Habermas) 的「溝通」理論，他提倡的「共識」(Consent) 一詞已成為現代公民社會的追求目標。在中國而言，唐君毅指出：「理之原義，是指人之活動之歷程之次序條貫」，則以「理」作為溝通人類諸般活動的基本。理性溝通之內容，可以包括不同的層次：資訊的整理、思考能力訓練和語文表述能力培養等。至於，綜合的表達訓練，則可以包括：辯論、討論與演說等。

本計劃的成立目標，可以概括為下三個層面：

1. 理論探討：從哲學、歷史學、社會學、教育學等不同領域，探究「理性溝通」的不同社會功能及可能培訓之理念
2. 經驗研究：對不同年齡的教育人口，作追蹤性的經驗研究，以確定「理性溝通」理論的落實與可能發展方向
3. 教育實踐：為不同類型的「理性溝通」，確立裁判與教練的認證制度、舉辦相關的培訓課程、設立資料庫保存知識產權、編訂相關的教材、執行院校協作計劃和統籌各年級的全港性比賽等